

菲律宾史稿



商 务 印 书 馆

K341.0/1

菲 律 宾 史 稿

广东省第一汽车制配厂工人理论小组 编著
中山大学历史系东南亚历史研究室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650046



商 务 印 书 馆

1977 年 • 北京

650046

102/16

内部发行

菲 律 宾 史 稿

广东省第一汽车制配厂工人理论小组
中山大学历史系东南亚历史研究室 编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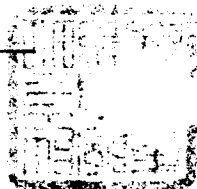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四二五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32 5 1/4 印张 110 千字

1977 年 4 月第 1 版 1977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统一书号: 11017·386 定价: 0.45 元





露雳御用托盘中的一块唐瓷



在霹雳怡保庞加兰发现的一尊佛像

目 录

前言.....	5
第一章 古代的非律宾社会.....	7
一、菲律宾的原始社会	
二、菲律宾的奴隶社会	
三、菲律宾的封建社会	
第二章 菲律宾中部、北部沦为西班牙殖民地和 人民的反抗斗争.....	20
一、中部、北部沦为西班牙殖民地	
二、西班牙早期的殖民统治	
三、中部和北部人民反对殖民统治的英勇斗争	
四、南部人民的反占领斗争	
第三章 西班牙殖民统治的加强与菲律宾人民反 殖斗争的发展.....	34
一、“经济改革”及其实质	
二、西班牙暴力统治的加强	
三、西班牙侵占菲律宾南部	
四、反西斗争的进一步发展	
第四章 菲律宾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形成和民族 运动的兴起.....	45
一、资本主义经济的发生与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形成	
二、早期资产阶级的“教会菲化运动”与甲米地起义	

三、宣传运动	
第五章 1896年资产阶级革命与菲律宾共和国的建立	56
一、“卡蒂普南”的建立与民族独立战争的爆发	
二、革命阵营的分裂与地主资产阶级保守派的投降	
三、民族独立战争的新高涨与菲律宾共和国的成立	
第六章 菲律宾人民的抗美战争	69
一、美西战争的爆发与帝国主义列强争夺菲律宾的阴谋	
二、美军侵占马尼拉与巴黎和约	
三、菲律宾人民反抗美国侵略的正义战争	
第七章 美国在菲律宾殖民统治的建立	81
一、美国早期的殖民统治政策	
二、菲律宾沦为美国的经济附庸	
三、菲律宾人民早期反抗美国殖民统治的斗争	
第八章 民族解放运动的高涨和菲律宾共产党的成立	91
一、美国对菲律宾经济的加紧掠夺	
二、工农运动的高涨和共产党的成立	
三、国民党争取独立的运动	
第九章 菲律宾的自治和人民反法西斯斗争的开展	104
一、自治政府的成立与萨克达尔党的起义	
二、自治时期的社会经济危机	
三、反法西斯斗争与工农运动的发展	
第十章 日本法西斯的侵占和菲律宾人民的抗日	
武装斗争	118
一、日本法西斯侵占菲律宾	
二、日本法西斯的血腥统治和菲律宾人民抗日武装斗争的开展	

三、美帝国主义卷土重来	
第十一章 菲律宾的独立	131
一、战后初期美国对菲律宾的殖民政策	
二、民族独立运动的高涨和菲律宾宣布独立	
三、美菲不平等条约的签订	
第十二章 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危机的加深	141
一、美国加强对菲律宾的控制和菲律宾革命暂时转入低潮	
二、“土地改革”与农业危机的深化	
三、民族工业危机的发展与民族主义公民党的活动	
第十三章 反帝、反霸运动的新高涨与菲律宾共产党的重建	151
一、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的激化	
二、新的革命高潮的出现和菲共的重建	
三、民族民主革命的新阶段	
第十四章 中国和菲律宾的关系	165
一、古代中菲人民的友好往来	
二、中国侨民的移入	
三、中菲人民在反殖、反帝斗争中互相同情和支持	

前 言

菲律宾共和国是亚洲东南部的一个群岛国家,地邻我国,北隔巴士海峡同我国台湾省遙对,西滨南海与我国南沙群岛相望,南、西南隔苏拉威西海、苏祿海、巴拉巴克海峡与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为邻,东临广阔的太平洋,是亚洲同大洋洲、东亚同南亚往来必经之地。

菲律宾群岛由 7,000 多个大小岛屿组成,全国面积约为 299,700 平方公里。人口为 4,200 万(1974 年统计),90% 属马来族,其中主要有泰加洛、伊洛干诺、米沙鄢等族。居民中约 90% 信奉天主教,7% 信奉伊斯兰教。

菲律宾是一个美丽富饶的国家。在星罗棋布的群岛上,蕴藏着丰富的矿业资源,主要的金属矿有金、铜、铬、铁、镍等。植物资源也很丰富,热带作物近万种,素有“花园岛”之称。菲律宾经济以农业为主,三分之二以上居民属农业人口。主要农产品有稻米、玉米、椰子、甘蔗、马尼拉麻、烟草等。工业以加工工业为主。主要出口商品为椰产品、木材、糖、铜矿石等。

菲律宾是一个有悠久历史、文化的国家。菲律宾人民是勤劳、勇敢和具有反帝光荣传统的人民。

菲律宾经历过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到十六世纪上半叶以后,随着西班牙殖民者的入侵,当时正处于封建社会发展阶段的菲律宾逐步沦为西班牙的殖民地。三百多年

来,菲律宾人民前仆后继地坚持进行反抗斗争,终于推翻了西班牙的殖民统治,于1898年6月12日宣布独立,成立了菲律宾历史上的第一个共和国。此后,菲律宾又相继沦为美国和日本 的殖民地。菲律宾人民为了粉碎美国和日本的殖民枷锁,为了粉碎美国在战后重建其殖民统治的阴谋,继续坚持不屈不挠的战斗,直到1946年7月4日,菲律宾再次宣布独立,成立菲律宾共和国。

菲律宾宣布独立后,帝国主义依然掌握着菲律宾的经济命脉,并采用新殖民主义形式,继续对菲律宾进行干涉、控制和掠夺。但是,它们的所作所为,阻止不了菲律宾人民在争取解放和进步的道路上前进。

国家要独立,民族要解放,人民要革命,这是当代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第三世界是当代反殖、反帝、反霸斗争的主力军。菲律宾是个发展中国家,属于第三世界。菲律宾人民维护民族独立和国家主权,要求发展民族经济和文化,反对超级大国的霸权政治的斗争,是当代世界革命洪流的一个组成部分。

我国和菲律宾是一水之隔的近邻。两国人民有历史悠久的传统友谊,有长期受外来侵略和压迫的共同遭遇,在反对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的斗争中,一向互相同情,互相支持。学习菲律宾的历史,研究菲律宾民族解放运动和反殖、反帝、反霸斗争的历史经验,有助于我们认识和掌握当代世界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有助于增进两国人民的互相了解,发展两国人民之间的传统友谊,提高我们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自觉性,以便更好地开展反对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斗争。

第一章 古代的非律宾社会

一、菲律宾的原始社会

原始社会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低级阶段。菲律宾人民和世界上其他民族一样，曾经过漫长的无阶级的原始社会。

1962年，在巴拉望的塔邦发现一具原始人类的头盖骨和其他一些遗物，证明最迟在公元前23,000多年前已经有人类在菲律宾群岛活动。这些原始人类是通过当时连接亚洲大陆和菲律宾群岛的“陆桥”进入菲律宾的。他们住在洞穴里，使用原始的石器作为主要工具，采集现成的植物果实、根茎和捕捉小动物等，过着集体采集的经济生活。

约在同一时期或稍后一段时间，又有一批矮黑人从南方来到菲律宾。他们的文化已进入旧石器时代中期。现在的海胆人就是他们的后裔。这些原始人类，已经走出了洞穴，知道用树枝、树叶搭盖房子居住，用树皮做衣服。他们不但使用粗糙的石器工具，而且开始使用弓箭，还懂得钻木取火，知道熟食。

弓箭和火的使用，表明菲律宾原始社会生产力获得了重大的发展。因为弓箭的发明，有利于人们捕杀动物和有效地防御猛兽的袭击，保护自身的安全。而火的使用，又使他们可以由生食改为熟食，从而扩大了食物的来源；可以战

胜寒冷和黑暗；可以用它来烧制工具。恩格斯说：“就世界性的解放作用而言，摩擦生火还是超过了蒸汽机，因为摩擦生火第一次使人支配了一种自然力，从而最终把人同动物界分开。”^①

约在公元前3,000—4,000年和公元前1,500年左右，先后有两批蒙古利亚种的印度尼西亚人的种族，乘船渡海来到菲律宾。他们的文化属新石器时代的文化。现在北吕宋的卡林格、加赞、阿巴耶、伊洛戈特、伊罗戈等族，巴拉望岛上的泰格班纳族，棉兰老岛上的巴哥波、皮兰、孟诺波、特鲁莱等族，都是他们的后裔。这些远古人群使用的生产工具有了新的发展。他们已能制作磨光的石器工具，掌握了简单的制陶技术，能建造木质结构的房子。在菲律宾好些地区，先后有一批新石器时代的石器和陶器出土。在巴丹、黎刹、布拉干等省出土的属于新石器时代早期的一批石器工具，多是经过磨制的石斧和石刀，估计是公元前4,000年的遗物。1963年，菲律宾国家博物馆在巴拉望岛发现的新石器时代中期的石器工具，估计是公元前2,000年的遗物，其中，石斧的磨制水平比以前有所提高。在八打雁等地，也发现过新石器时代晚期的石器工具，估计是公元前不久的遗物。这些石器工具种类较多，石器质地坚硬，外型美观，磨光技术也有较大的进步。

随着生产工具的进步和劳动经验的积累，生产水平也有了提高。原始农业和畜牧业相应地产生和发展起来。那些被称为印度尼西亚人的远古人群，已经懂得烧荒耕作，用石锄、石铲整地、松土，种植旱稻和薯类等粮食作物。他们还开始把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54页。

一些野兽驯养为家畜。

在菲律宾沿河岸、海岸的一些地方，发现的陶器比较集中，说明这些地方曾经有过氏族公社的存在。在氏族公社内部，人们共同占有生产资料，共同劳动，平均分配劳动产品。由于没有剩余产品，因而也没有私有财产，没有阶级剥削和压迫。氏族公社成员是平等自由的。氏族酋长由氏族公社成员选举产生，管理氏族公社的集体事务。全体成年男女可以参加氏族议事会，一切重大事情都要由氏族议事会讨论通过。在这个狭小范围内，人们协力生产，共同防御洪水猛兽的袭击，过着艰苦的生活。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那样：“氏族制度的伟大，但同时也是它的局限性，就在于这里没有统治和奴役存在的余地。”^①

在菲律宾原始社会的后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金属工具的使用和劳动产品的增加，使社会产品有了剩余，这就为私有制和剥削制度的出现创造了物质条件。畜牧业和农业的分工，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出现了商品生产和产品交换。社会分工和交换的发展，破坏了氏族公社内部共同劳动、共同占有生产资料的制度，出现了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制和阶级剥削。“从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中，也就产生了第一次社会大分裂，即分裂为两个阶级：主人和奴隶、剥削者和被剥削者。”^② 菲律宾原始社会也就趋向瓦解了。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54—155页。

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57页。

二、菲律宾的奴隶社会

在原始公社崩溃后，菲律宾也经历过奴隶制的发展阶段，先后出现过好些奴隶制国家。在菲律宾群岛的各个地区，这个进程发展是很不平衡的。根据现有的资料，早在公元前几百年，菲律宾就开始进入奴隶制社会。

在公元前 300—200 年，在第一批进入菲律宾的马来人中，已出现了奴隶制。他们在农业生产中比较广泛地使用金属工具，能制作金属武器，制造有装饰图案的陶器，掌握了纺织技术，从事灌溉农业，知道栽培果树，饲养水牛和狗。吕宋岛上著名的伊富高梯田据说是他们的后裔——伊富高族人兴建的。伊富高梯田工程巨大，盘山灌溉水渠总长达 19,000 公里，相当于绕地球半周。虽说这项工程前后经过 1,000 年才最后建成，但在当时生产力水平不高的情况下，能着手兴建这么巨大的工程，不使用大量奴隶劳动是办不到的。伊富高梯田反映了古代奴隶们的智慧和力量。

由于第一批马来人没有留下文字记载，所以直到现在，人们对当时奴隶社会情况了解不多。

从公元初到公元十三世纪期间，第二批马来人相继来到菲律宾。他们是今天的泰加洛、伊洛干诺、邦板牙、米骨和米沙鄢等族的祖先。这批马来人已经有了文字，是群岛最早留下文字记载的古代居民。他们乘着小船(马来语称这种船为“巴朗圭”)渡海来到菲律宾群岛，在班乃、吕宋等岛建立了居留地。后来，人们称这些分布在各地的居留地为“巴朗圭”。

每一个“巴朗圭”，是由 30—100 户人组成的一个村社。一些较大的“巴朗圭”，人数多达 2,000 多人。在“巴朗圭”内部已经有了明显的阶级划分，但还存在原始社会遗留下来的痕迹。“巴朗圭”拥有自己的土地，彼此之间保持独立。“巴朗圭”的统治者称为达图或拉哈，掌握着行政、司法、立法、军事大权，“巴朗圭”的成员要服从他的统治。虽然小块耕地、山坡地还属于公有地，“巴朗圭”成员可以开垦种植，但是在“巴朗圭”内部已经出现土地私有制。奴隶主占有大片肥沃耕地，他们利用奴隶劳动进行耕种。渔场也为他们所占有，“巴朗圭”成员不能随意进入渔场捕鱼。

根据中国文献的记载，早在十世纪之前，在民都洛岛上就出现了一个奴隶制的国家麻逸国。这个国家的对外贸易比较发达，曾有商船到过广州。成书于 1225 年的《诸蕃志》，较为详细地记述了麻逸国的有关情况。它的统治范围已扩展到加麻延(卡拉棉)、巴姥酉(巴拉望)、蒲里鲁(波利略)、巴吉弄(布桑加)、白蒲延(巴布延)等地。元朝汪大渊写的《岛夷志略》还特别提到麻逸国内存在用奴隶殉葬的习俗。“酋豪之丧，则杀奴婢二三千人以殉葬。”虽然殉葬人数不一定可靠，但它反映出麻逸国的奴隶制是比较发达的。从麻逸国的奴隶殉葬来看，当时，奴隶主不仅占有生产资料，而且还占有作为生产者的奴隶。奴隶要无偿地为奴隶主服劳役，奴隶主可以出卖和随意杀死他们。

在菲律宾南部，十世纪以前也出现了奴隶制国家苏祿国。苏祿当时已经成为东南亚地区的贸易中心之一，它跟占婆(今越南中南部)、加里曼丹岛上的文郎马辰有着密切的商业关系。

苏祿的港口经常停泊着来自柬埔寨、中国、爪哇、苏门答腊等国家和地区的商船。上面提到的《岛夷志略》一书，也有关于苏祿情况的记载，说苏祿的珍珠采集业很发达，所产珍珠在国外市场上享有盛名；苏祿的手工业相当进步，当地人民“煮海为盐，酿蔗浆为酒，织竹布为业”，生产各类手工业产品。在苏祿政治势力强大的时候，还一度发兵攻打加里曼丹岛上的文莱王国。据《明史·苏祿传》记载：“洪武（公元1368—1398年）初，发兵侵浚泥（文莱），大获，以阁婆（爪哇）援兵至，乃还。”

根据菲律宾的《班乃纪年》记载，在十二世纪以后，在班乃岛出现了另一个奴隶制国家马迪加亚斯国。它的统治者是萨马克韦尔。在这个奴隶制国家里，由于奴隶主的残酷统治，激起了奴隶的反抗。奴隶反抗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如破坏工具，消极怠工，公开蔑视奴隶主贵族的尊严，抗拒奴隶主的命令，甚至毁坏奴隶主的宗教建筑和财产，冲进奴隶主的房屋，惩处奴隶主。奴隶的反抗斗争，动摇了奴隶主的统治，推动了社会的发展。

为了确保贵族的特权，巩固奴隶主贵族的统治，萨马克韦尔和后来的卡兰蒂雅奥先后颁布了两部奴隶制法律。法律规定，必须逮捕那些在给奴隶主贵族服役时偷懒或消极怠工的人；不准破坏贵族坟墓和其他宗教建筑，违者轻则断指，重则处死；要严厉镇压撕毁贵族文书，夜间进入贵族住宅的人。马迪加亚斯奴隶制国家法律的颁布，说明奴隶主阶级已经利用法律这个阶级专政的工具，来巩固自己的统治和维护自己的阶级利益。